

巴 人 著

冲突



7.5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向界嶺和石頭征戰，自己就折回萬竹村，而居
翻過嶺去。一夜的不安和緊張的心情

來了。

突

著

滿山是松林、竹林。太陽還不肯爬上山來。

冲

巴

陣地，彷彿流螢閃爍一般。暑氣還沒有散

它彩色的薄帷。松梢一片蒼綠，彷彿給那茂

老風拂之地吹着。滿山响起松濤竹浪之聲。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3年·哈爾濱



责任编辑：钱 晔
封面设计：姜 录

冲 突

巴 人 著

黑 龙 江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 42 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印张 5 14/16·插页 3·字数 123,000

1983 年 5 月第 1 版

198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500

统一书号：10093·594

定价：0.60 元

185-128



一部扎实的自叙传性质的文艺作品

——《冲突》代跋

王欣荣

对一般读者来说，一提到巴人——王任叔这个名字，就跟“文艺理论家”、“外交家”联系起来。这同他解放初期出版理论名著《文学论稿》与出任驻印度尼西亚首任特命全权大使有关。其实，他在二十年代初就是文学研究会的成员，以诗歌、小说、评论蜚声文坛。二、三十年代出版的小说有《监狱》（短篇集）、《破屋》（短篇集）、《阿贵流浪记》（长篇）、《死线上》（长篇）、《殉》（短篇集）、《在没落中》（短篇集）、《凄情》（短篇集）、《乡长先生》（短篇集）、《流沙》（短篇集）、《佳讯》（短篇集）、《皮包与烟斗》（短篇集）等等。它们的题材范围，大致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写五四运动以来及大革命前后，知识分子的探求、挣扎、彷徨、分化；一类是写城乡各阶层——从官僚、政客、银行家、教员、保鏢到乡绅、讼师、富农、贫农、石匠、女工——人物在时代潮流冲击下的形形色色。当年，评论界曾一度称他为以描写农村旧家庭生活见长的乡土文学作家；这只是看到他创作成就的一方面，而他在小说创作上，是不囿于已取得成就的范围之内的。凡读过揭露、讽刺三十年代南京国民政府官僚生活的长篇小说《证章》（1936年初版，1957——1959连再三版）的读者，一定会更

感受到他对旧中国社会生活观察的深刻、广泛与表现技巧的到达。

现在我们所读到的长篇小说《冲突》，是作者五十年代中期在同名短篇小说的基础上重新创作的。短篇小说《冲突》原收入短篇集《破屋》中。该书是一九二八年上海生路社出版，新学会社发行的，现在已经很难看到了。象他很多写大革命时期斗争生活的小说一样，短篇小说《冲突》，“是亲身体验过的生活的记述。”（《乡长先生·校后记》）

为了让读者了解这部书的形成，将作者当年的生活经历、革命活动作一个考察是很有必要的。

王任叔同志一九〇一年生于浙江省奉化县大堰村，一个合族杂居的“狮子闾门”里。“狮子闾门”是明代南京工部尚书王钊的宅第，照族谱说，他们家远族的郡望是山东琅琊，西晋末年才南渡到了浙江，说来又是王羲之的本家。任叔的祖父大概曾中过武举，粗通文墨的父亲是务农的，兼作竹木生意，还管过乡党的庙产、校产。任叔同志三兄弟，他居小；大哥伯庸、二哥仲隅。三兄弟的谱名，分别为朝廷、朝焕、朝伦。任叔在大堰村读“务本小学”行将毕业时，父亲去世了。大哥伯庸一房承继父业。按照大哥、大嫂的意愿，任叔当辍学，或从商，或务农，继续读书是难以供得起的。二哥仲隅是任叔同志一生的关键人物，他当时已在宁波读省立第四师范学校，他毅然决然让三弟同自己一同去读管吃饭、发制服、不收学费的师范学校——这是旧社会贫寒学生求学、谋生的最好出路。任叔承继着二哥用过的课本、书籍，也承继着二哥那份关心国家大事、善于思考、热心公益、办事顶真的实干精神。

五四运动的潮流，激荡着宁波这个蒙受着国耻的“五口通商”

的浙东名城。仲隅带着改造社会的志向，毕业回奉化乡间，从事小学教育的改革活动，筚路蓝缕，不遗余力。任叔参加学生运动。在清查日货，反对旧教育制度的斗争中，宁波学生界涌现了张秋人、卓恺泽（以后成为中国早期的共产党人）等一批学生领袖。任叔担任学生联合会的秘书。此间，他强烈地爱上了新文学。一九二〇年，任叔自四师毕业后，曾在鄞县、镇海、慈溪、宁波、奉化等处教小学，并开始诗歌、散文、小说、评论的写作。作品发表于宁波的《时事公报》、《四明日报》、《詹詹》，也发表在郑振铎、沈雁冰在上海主编的《时事新报·文学旬刊》、《小说月报》上。一九二二年夏，沈雁冰、郑振铎到宁波中小学教师暑期讲习会讲学，任叔参加听课，还担任过郑振铎的笔录。这是他与沈雁冰、郑振铎面交的开始。任叔被吸收为文学研究会成员，当在此后不久。

该年，在上海读大学的学友，由于同早期中共党员杨贤江、沈雁冰关系较密切，可能受他们的指派而同任叔商议在宁波建立共产党组织的问题，后因中央派人到宁波考察工运情况，认为条件不成熟而作罢。

他参加过宁波进步知识界的文化团体“雪花社”。一九二四年担任《四明日报》地方版编辑，并以雪花社文学组的名义主编《四明日报·文学》。此间，任叔同志由指导宁波建党的张秋人同志介绍入党。由于《四明日报》舆论激进，被旧势力视为“赤化”。北洋军阀孙传芳为玩弄五省自治，曾允许各县成立议会，奉化新旧两派斗争激烈。新派以仲隅为首，拥护搞实业救国、教育救国的老同盟会员庄崧甫组成“剡社”，旧派人物以劣绅戴南邨、俞飞鹏为首，组成“法治协会”，以争夺县议长一席。蒋介石当时还以激进派自居，倾向剡社，对庄崧甫以“老师”称之。剡社出版的《新奉化》杂志，由任叔主编。由于任叔同志爱憎鲜明、议论尖利，被浙

东知识界称为“雷雨先生”。

一九二五年，任叔同志在仲隅同志创办的奉化初中任教务主任。这时，国共两党合作开始，校内的共产党员以剡社成员的名义，成立了国民党的支部，以国民党的面目进行公开活动。随着革命形势的高涨和浙东顽固势力的压迫，仲隅于一九二六年初赴广州。看到附合在蒋介石周围的都是法治协会派的人物，仲隅曾写信对蒋介石进行忠告。任叔亦在《新奉化》杂志上写评论，对蒋进行正面批评。宁波、奉化的“反赤化”的镇压活动开始了，新派中又分化出一批国家主义分子，他们反对孙中山先生的“联俄、联共、扶助工农”的三大政策，斗争非常复杂、激烈。在宁波，警备司令段承泽封闭进步报刊，逮捕在国民党市党部工作的共产党员；在奉化，县长沈秉丞勾结戴南邨等，以任叔同志在《新奉化》杂志上对他们批评已构成“公然侮辱”罪，拟予逮捕。任叔在数月前收到过蒋介石邀他去广州协助工作的亲笔信，这时便利用这个关系，于危急中同庄公间同志逃离奉化去广州。

任叔同志在广州任总司令部机要科代科长期间，从蒋介石在江西拍给李济琛的密电中发现了“清共”的危险信号。他迅速将此情况报告给周恩来同志。当时，宁波、奉化的国民党部及政治活动方面，已完全控制在跨党工作的我党党员手中。以奉化来说，仲隅同志任县政治监察委员，庄公间同志任国民党县党部常务委员兼组织部委员（当时无部长设置，部委员即相当于部长）、卓子英同志任农工部委员、董子兴同志任青年部委员。一九二七年三月，任叔同志回到宁波，曾在党内报告蒋介石反共高潮将至，并发表公开演说，由于我党幼稚、组织不健全，忙于公开、合法的斗争，而未引起足够的重视。

在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大屠杀之前，作为蒋介石发迹地之一的宁波（民国初年，他曾任黄郛的教导团团长而驻宁波），“清

党”已经开始。宁波国民党部常务委员杨眉山、总工会主席王鯤（均为中共党员）被关押，奉化的王仲隅、庄公间亦遭逮捕。身为中共宁波地委宣传委员的王任叔同志，翻印了郭沫若的《请看今日之蒋介石》、蒋经国在苏联写的斥父书，以国民党左派的身份进行散发、宣传，震动一时。

六月间，蒋介石派亲信杨虎、陈群自上海来宁波监督“清党”，任叔同志被捕。杨虎、陈群根据法治协会头面人物的电报，指任叔同志为共产党人，行将处决；身为浙江省政府委员的庄崧甫，闻讯后自杭州连夜赶来，以蒋介石老师的身份硬保出狱，才幸免于难。仲隅同志被捕后，亦由庄崧甫保出，在流亡生活中病逝。

通过以上文字，读过这本《冲突》的读者，一定很容易从这段生活中找到原型人物。以书中乔翰一家来说，老大乔治相当于任叔的大哥朝廷（伯庸），乔翰相当于任叔的二哥朝焕（仲隅），乔苟相当于作者本人（浙东方言，乔、朝同音），三叔婆相当于他的母亲。以书中锦溪县（奉化县治所在地大桥镇有锦溪河）党的领袖人物来说，常务委员章一兆就是庄公间（浙东方言，章、庄同音），农工部委员竺先生就是卓子英，青年部委员小马就是任叔的挚友、诗人董子兴烈士（笔名挚声，一九二七年冬被捕时为奉化县委书记）。农友老三叔公、阿翘、才兴、阿龙、瘸腿兆麟，凡是读过作者早年短篇小说集的人，那就更觉亲切了。反面人物戴北江相当于戴南邨，吕连相当于俞飞鹏，而官僚段承泽、沈秉丞，则是实举其名。至于书中的西溪村，就是作者的故乡大堰村，武装冲突的周村，就是县内的裘村。而农民与土匪、散兵的斗争，在西溪村组织农会、建党、酝酿二五减租、捣毁庙庵与县党部、为含冤农民作主、海滨乡与国家主义派的武装冲突……都是有史实可考的。前两年我到奉化考察，就看到当年农会书写的革命标语，还有他们所使用过的旗帜、武器。仲隅同志的儿子王梦麟同

志说：农协的枪支、绑腿，他们家一直保存到解放后；全套的《新奉化》杂志（即书中所说的《新政治》杂志），则在“文化大革命”中抄没。

我在这里不厌其烦地进行印证、索隐，目的是说明该书雄厚、扎实的生活基础。

文学研究会主张为人生的文学，很重视“真实的文艺”。朱自清就说：“自叙传性质的作品，比较的最真实。”（见《文艺的真实性》）无论任叔同志二十年代写的短篇《冲突》，还是五十年代写的长篇小说《冲突》，它们的可贵之处，就在于以自己独特的经历为基础，展现了大革命时期浙东城乡各阶级、各阶层、各政治派系，在风云变幻年月里的沉浮、聚散、冲突、消涨的纷杂过程，描绘了特定时间、特定地点的世态风貌，塑造了众多的各具性格的人物形象。假若说二十年代的《冲突》，读起来还带有时代给予作者的失败情绪的话，五十年代写的《冲突》，则以自己成熟的世界观、对社会的剖析能力，总括了大革命由兴起到失败的历史。

作为文学作品，《冲突》并不是照作者本人、亲友、同志的经历，照抄不误，原原本本写来的。其间也经过了“删酌、伸缩、添加、插穿”，以“针对一个主题前进”（见《乡长先生·校后记》）。譬如，乔翰在组织农会、教育党的发展对象时，以烧火锅为喻，说明党员积极分子在群众运动中的作用，就是借用了恽代英同志在宁波教育党、团积极分子时的故事。三叔婆在乔翰被捕后劈香筒，照王任叔母亲的实事说，是在前一年，即一九二六年冬，农会破除迷信的时候。乔芍的结局是在上海被反动派杀害，而他的原型人物任叔同志则是九死一生，一如前述。我特举出这三件事，旨在说明任叔同志在《冲突》的创作中，是怎样根据主题思想对事实进行艺术的加工，而不失历史的真实的。

就体裁来说，《冲突》不同于陈立德同志写大革命生活的《前驱》。《前驱》是纯文艺作品，虚构的成分居多。也不同于李六如同志的《六十年的变迁》。《变迁》是以史笔传述作者本人——书中托名季交恕——的经历，而不注重塑造典型人物。也不同于郭沫若同志的《洪波曲》。《洪波曲》是一部回忆录，它不存在艺术构思与主题的体现问题。我不能科学地给《冲突》定个什么体裁，只能参照朱自清在《文艺的真实性》一文中的提法，称这部小说为自叙传性质的文艺作品。

篇幅较长的自叙传或他叙传性质的文艺作品，中国向不发达。究其原因，一是长期的极左思潮的影响，二是传统的习惯势力。就知名人士来说，本人不愿写，以免为自己树碑立传之嫌；就无名之辈来说，写出来别人也不愿意读。传统的欣赏习惯是爱了解风云人物、新闻人物的轶事，而不注重对具有典型意义的小人物的考察与分析。近年来虽有报告文学为他叙传性质的体裁争得了一席之地，引起了读者的瞩目，但由于它的新闻性质、政论性质决定了它不能代替更广泛意义的自叙传或他叙传性质的文艺作品。且报告文学与特写界说尚在争论之中。相比之下，国外就不同了，在推理小说、新小说派、黑色幽默等种种流派争奇斗胜的情势下，自叙传或他叙传性质的文艺作品历久不衰，在当前的日本著作界，这类作品很有蓬勃发展的势头。且不说《冲突》的出版为读者提供了现当代著名作家、杰出的文化战士王任叔——巴人同志的一部力作，单就为自叙传性质的文艺作品的发展与繁荣来说，其意义也是深远的了。

下面讨论一下《冲突》的创作成就。

《冲突》不在结撰故事、布置悬念、安排关子上取胜，而着重于彼时彼地人物的刻画与氛围的烘托。这种写法常是吃力不讨好

的，但作者凭着自己对题材的把握和纯熟的工力，从容不迫地写了出来。是的，作者完全可以用浓笔重彩，画出绚丽的历史画卷，乍一看去也颇能引起炫人眼目的效果。作者是一个善于烹饪的厨师，他对拿到的极新鲜的鸡、鱼，那是绝不加上酱油、五香大料去红烧的。清蒸、白煮，这是最能发挥菜肴本身的滋味的。设想，《冲突》所反映的如此结实的内容，若用了葱姜大料去红烧一番，那历史的实感岂不人为地糟践了。稔熟写作三昧的任叔同志，权衡了利弊得失，抉择了自己的写作路子，此间苦心，不能不察。

《冲突》反映了浙东城乡在大革命风暴中复杂多变的场景，写出数十个有着自己独特心理历程的形形色色的人物，照当前常见到的创作的构思、用笔方法，那是非数十万字不能摆布清楚。而作者通过阿翘这个人物的所历、所闻、所见、所思来展开，这不独精炼了篇幅，且为全书定下了基调、统一了风格。阅读中，它没有让人大哭，也没有让人大笑，而是启发读者对这段历史进行思索，得出自己的答案，每于刻划、褒贬入微处，常让人发出由衷的赞叹。

巴金常说：“艺术的最高境界是无技巧。”（见《随感录》）以书法艺术来作譬，笔墨酣畅，布白精当，固然可以是作品成功的因素；但退掉了少年气盛的火气，看似不经心的随意笔墨，则往往被誉之为逸品。我不能、也不敢说《冲突》已达到艺术的什么境界，读过全书而掩卷回味的读者，自会有自己的品评。

《冲突》没有专门为一二人物作传，它于情节的显现与交待中，展示众多人物在大革命风暴中言行的依据和思想发展变化的脉络。以第三章乔翰自广州归来，同乡亲叙说广东革命的大好形势一段来说，站在窗外的青年农民听后：“变了！变了！变得好，变得好！”一边叫着一边跑掉了，去告诉他的农友去了。而作着乡绅梦，想让自己的二弟在革命队伍中混个一官半职的乔治，却认

为二弟回乡“唤起民众”，实在太不合算：“那边要北伐，机会难得呀！”两句对话，就活灵活现地刻划出两个人物，真有吴敬梓写《儒林外史》般的笔力。写老三叔公的笔墨不多，但这位有着丰富阅历、承继着中国农民反抗精神的老农民的智慧、眼光、胆识和义气，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朴实、厚道的阿翘，有许多可敬可爱的地方，但封建的伦理道德和泛爱的善心，模糊了他的阶级意识，甚至也沾染着“我们村里出过尚书，他们就没有，我们村里出过举人和秀才，他们也没有的”阿Q精神。直到自己人吃了大亏，自己崇爱的人流血牺牲，才擦亮了他的眼睛。这个人物的塑造，有力地托出隐蔽于篇幅后面的全书的悲壮主题——大革命必然性、反动势力的狡狴凶残，党内机会主义路线给革命事业带来的危害。

乔翰是全书的重要人物。他的革命热情，实干派头和自我批判精神，都带有我党早期知识分子出身的前驱者的特点。作者在五十年代所写的一篇谈论写历史剧的文章（尚未发表）中说：“你不能将人物太过脱逸了历史时代的局限性。你只能在他们结束自己历史悲剧的命运之前，透露出一些意识的曙光。”我觉得，作者在《冲突》的创作中就是按照这一主张来进行的。所有共产党人，包括乔翰、乔苟、小马先生、章一兆，没有一个脱逸了历史时代而任意理想化了的。他们都是按照那个时代所规定的典型环境、条件制约，按照自己的性格，在演出着自己的史剧。他们的革命热诚，现在仍有燃烧人心的力量。

《冲突》的语言也是很有特色的。叙述与描写虽都是用了平实、朴素的语言，但平实不等于平淡如水，朴素得很有表现力。

……晨风拂拂地吹着，满山响起松涛竹浪之声，听来好象这山岭的某个高处，有一涧山泉，斜岩倾斜而下，发出萧

萧浩浩之声。

一看就是写浙东山区的风光，过目难忘，象散文诗。

浙东的群众语言是很有表现力的，我在浙东生活近二十年，深深为民间的俗语、谚语所感动。“黄胖撞年糕，吃力不讨好”——黄胖是肝炎黄疸病人，这样的人撞年糕那当然是吃力而不会讨好的了；“桥头阿三”——指乡间常坐在桥头搬弄是非的既闲且懒的人；“文不象读书人，武不象救火兵”——形容不三不四、无固定职业、无专长的人；几个字就能唤起人们形象的感受，真可说是语言中的盐花。这些，任叔同志都自如地运用到自己的《冲突》中了。就词汇来说，普通话书面语称大红为“通红”，在浙东方言口语则称为“血红”或“血血红”。任叔同志不露痕迹地写作“血泼似”地红，很值得玩味。

《冲突》以十五万字的篇幅，写出一部反映一个时代、一个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革命斗争，乃至风土、习俗、多种人物的思想状态等各个方面的小百科全书式的作品，这在现当代文学史上是不多见的。这也告诉我们，对一个作家来说，生活的广度、思想的深度、艺术的练达，这三者是不可或缺的。那些缺乏生活依据，只是在手法上变幻花样，以篇幅的长来“擅场”的创作，与之相比不是显得有点相形见绌么！？

1982年8月22日

于杭州大学容膝室

冲 突

(一)

一九二六年初夏的一个晌晚。

太阳已经冉冉地西下了。田野上笼罩起苍茫的暮色。座落在北面的凤尾山山顶，还闪映着暗黄色的太阳余光；广袤地向东延展着的平原远处，那夕阳返照的红色光芒，正在逐渐收缩。田头上已经没有什么干活的庄稼汉，大路上也静悄悄地不见行人，阿翘赶了半天的路，眼看到小小的县城已在前面了。

县城确实是小得很：南北穿城不过三四里，东西穿城也差不多。稍远一点望去，就象一匹灰色的懒猫，伏在凤尾山山脚下打盹。在这县城东面三里路外，有一座市镇，人们管它叫大场镇。它是这个小县的西南乡区和东南乡区的山货和来自宁波的洋货的集散地。阿翘每一次到这县城来，总感到有些气闷和拘束。这里的空气有点象铅一般沉重，阴暗而且潮湿；远不比那大场镇热闹和开朗，容易叫人透气。如果他不是有什么要紧事，阿翘总愿意去大场镇上蹓跹那么半天一晚，而不愿意踏进这小县城的城门来的。

小县城的南门已经可以望到了。阿翘穿着一身毛蓝布的短衫裤，戴着箬帽，踏着百祖草鞋，迅速地走上跨护城河的小桥，穿

过森严而又阴暗的城门，走上一条不长的狭隘的街道。街道也象田野一样的沉寂，有的店家已透出暗红色的惨淡的灯光。阿翘加速了脚步，象逃避追蹶的逃犯似的迅速地向一条小巷弄弯进去。他似乎非常熟稔这条小巷弄。他七曲八弯地转着，终于到达了他的目的地。

这里——是他乔崇叔的家。

四年前，在阿翘的家乡，这离县城有几十里山路的山乡里，就闹着强盗和土匪。他们自称是“三次革命”，人们也就管他们叫“三次”。他们经常出没在那一带山岭地带，抢劫和“请财神”。他的乔崇叔是一个破落地主家的中兴户，在自己本村也算得是个唯一的头面人物。可是，偏有里路人一个姓吕的财主，向县里管带处告他私通土匪。乔崇叔在管带处也有自己的内线，事先得到了这个消息，也就没等到管带亲自来处理这个控告之前，决心离开自己的故家，搬到城里来住，借此表明他的心迹。自从乔崇叔住到城里来后，阿翘便有时也不得上这个县城来了。

关于乔崇叔被控为私通土匪的事，阿翘也为他辩护过。他说道：

“乔崇叔他打官司，这碗饭是吃得不好的。但说他私通土匪呀，这是冤枉的。里路人总要同我们西溪村人作对。我们村里出过尚书，他们就没有。我们村里出过举人和秀才，他们也没有。我们村里有去花旗国留学的，里路人拿得出什么货色来呢？他们就是这样气不过我们，诬告人。”

他有时还拍拍胸膛，用脑袋打赌，说上一大串：

“说是乔崇叔私通土匪呢，就是为的这样一件事情。这个我是全本经手的。那一年，宁海县有一个沈道生的女儿，来我们村里念书。说是我们村里一个女老师，诗词歌赋要算全县第一。她来向那女老师学本领。这个女老师呀，本来也是在县城里办女学堂

的；算起来，也是我们族里人。城里人辞退了她，乔崇叔总算认一份姊弟情面，请了她来。这也是件好事么。船帮船，水帮水，总不能让自己族里人给别人任意摆布。可是，就因为这样，沈道生也就来看望看望他的女儿，同我们那个乔崇叔交上朋友了。有一次，沈道生正来乔崇叔家作客，忽然传来一个消息说：‘三次’打到对山的东岙村了，算不定还要来我们村上。乔崇叔急得没办法，就同沈道生商量个办法。‘三次’多是宁海人，他就请姓沈的写一封信去，劝说他们别来打扰西溪村，他答应了。果不其然，一封信去，‘三次’也就不来了。乔崇叔为此感谢沈道生，送他几百元钱，这是实在的。这笔钱，我亲眼看到是宁海县当侦探的名叫保利的拿去的。之后，乔崇叔就向村里殷实户开了捐。这也是事实。但怎么能够说这么一来就是通匪了呢？实在冤枉，天在头上！”

他虽然这样辩护着，但他的乔崇叔却还是搬到城里来住了。他真不明白：当年是那样泼辣大胆、办起事来总出人头地的乔崇叔，怎么一碰到里路人就那么个胆小了。……

他每次上城到乔崇叔家来也总会引起这一些想头。现在乔崇叔的家已在面前了，他停立一下，喘一口气，看一看紧闭着的白木大门。他听到短墙内人声嘈杂，料想还是那么一些人：为他乔崇叔包打官司、跑腿摸门路的。

“唉！这碗饭实在吃得不好！”他想着，也就推门进去。

一横列五间平房，向南。屋前三间屋面长的一个天井。靠东和平屋连接着的是两间披屋。他进了门后，一眼望到左披屋前坐着个中年妇人，正抱着一个孩子在喂奶。他知道她是谁，并且在心里就起来一阵怜悯的感情：一个成天不出一声的影子似的女人。他于是远远地打了个招呼，叫道：“乔崇婶！”

在晚靄蒙眬中，那个妇女也正在打量进来的人。接着，她从声音中辨认出他是谁，也就站起来叫道：“啊！阿翘！你从乡下出